**出国（境）安全防范承诺书**

本人拟于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前往 国（地区）（□旅游、□探亲、□留学、□访问、□其他： ），本人已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》《保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》《反间谍安全防范工作规定》等法律法规，了解公民在国（境）外期间安全防范注意事项，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和相应的法律责任要求，本人郑重承诺：

1.严格遵守外事纪律，树牢安全防范意识，确保在外期间人身安全。

2.未经批准不得携带任何涉密资料、设备和载体出国；不使用个人电子设备存储、处理涉密或敏感信息；不使用手机谈论涉密事项；不在无保密条件的场所讨论涉密事项。

3.在境外期间不向任何人、不以任何方式泄露知悉的国家秘密信息，不泄露内部信息数据等工作秘密。

4. 防范邪教活动，不参加非法宗教活动；不参加与身份不符的活动；不私自参加境外或有境外背景的组织；严格遵守生活纪律，不进入涉黄、涉赌、涉毒等场所。

5.遇有境外组织和人员盘查、纠缠、威胁、策反、资助、馈赠等情况时，及时向学校报告并通知我驻外使领馆，回国后立即向学校作具体报告，绝不隐瞒事关国家安全的情况和事项。

6.出境前对个人携带电子设备及微信、QQ等社交媒体软件存储的信息进行清理。

7.了解拟前往国家或地区出入境安全检查注意事项及相关规定，并将严格遵守当地法律法规。

8.因公出国（境）的，回国（入境）后7日内向学校证照管理部门提交出国（境）回访记录表；因私出国（境）的，回国（入境）后10日内向所在单位提交出国（境）回访记录表。另外，涉密人员还需向所在单位提交《厦门大学涉密人员出国（境）回访记录表》备查。

**上述条款本人已仔细阅读，明白无误。如违反上述条款，造成失泄密的，自愿承担法律责任和党纪、政纪处分处罚。**

**承诺人签字：**

 **年 月 日**

**经审核，本单位已对当事人进行行前教育和保密提醒。**

**所在单位保密工作第一责任人或**

**分管保密工作负责人签字（并加盖公章）： 年 月 日**

**说明：A4纸打印，限1页；一式2份；承诺人和所在单位各存1份。**